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25W/2022-03923	分类:	就业创业;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成文日期:	2022年09月05日
标题:	关于开展2022年吉林省金秋招聘月活动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人社明电〔2022〕21号	发布日期:	2022年09月13日

关于开展2022年吉林省金秋招聘月活动的通知

吉人社明电〔2022〕21号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总工会、工商联，长白山管委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总工会、工商联，梅河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民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总工会、工商联：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吉林省委、省政府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帮助企业解决招工稳工难题，促进人力资源供需匹配对接，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民政部 退役军人事务部 全国总工会 全国工商联关于开展2022年金秋招聘月活动的通知》（人社部函〔2022〕118号）和吉林省委组织部《关于实施两新组织党建赋能经济增长“百日奋战行动”的通知》（吉组通字〔2022〕41号）要求，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民政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总工会、省工商联定于9月份在全省范围内开展2022年金秋招聘月活动（以下简称“招聘月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2年9月1日至9月30日。

二、活动主题

“就”在金秋，“职”面未来。

三、服务对象

（一）以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制造业等领域企业为重点，同时面向各类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个体工商户。

（二）以登记失业人员、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重点行业转岗待岗职工、灵活就业人员、退役军人等为重点，同时面向各类求职群体。

四、活动内容

（一）开展全方位情况摸底。人社、工商联部门要通过窗口服务、联系对接等，摸清辖区企业特别是制造业企业用工需求，动态更新招聘信息台账。人社、民政、退役军人事务、工会部门要充分利用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社会组织等各方力量，通过电话访谈、登门走访等，掌握登记失业人员、离校未就业毕业生、退役军人等群体最新就业信息，了解其就业状态、求职意愿、培训需求等。

（二）打造全天候线上服务。常态化举办线上活动，开设金秋招聘月线上专场，设立制造业等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招聘专区，实现线上招聘不停歇。广泛开展直播带岗、远程招聘等线上活动，同步指导企业做好岗位需求特征描述和企业文化、环境宣介，提高供需对接精准度和匹配有效性。筛选适合的政策和岗位信息，通过短信、微信、APP等方式，“点对点”向登记失业人员、离校未就业毕业生、退役军人定向推送。

（三）举办定制式现场招聘。聚焦不同群体、不同类型企业需求，提供分时段、差异化服务，推动现场招聘进社区，聚焦失业人员需求，设立常态化“招聘驿站”，高频次举办定制化招聘活动。推动现场招聘进乡村，围绕农村转移劳动力特别是返乡农民工求职特点，通过开出“就业大篷车”、乡村招聘大集等，分工种提供就业岗位。推动现场招聘进园区，根据园区企业需求，广泛开展行业、企业专场招聘，积极组织求职人员参加。

（四）提供针对性职业指导。开展“指导上门”行动，对长期登记失业人员和失业青年开展针对性心理疏导、职业生涯规划等职业指导，提出针对性解决方案和建议。组织职业指导师等专业力量，为就业援助对象开展个性化职业指导，制定“一对一”援助计划，实施差异化帮扶举措。重点走访长期缺工企业，指导其了解劳动力供需状况，科学开展招聘，依法合规用工，强化人文关怀，引导其理性招聘、科学用工。

（五）实施便利化政策办理。通过官网发布、官微推送、集中宣讲等途径，主动向企业、个体工商户等推送政策，告知受理条件、补贴内容、流程渠道。深化企业吸纳就业社保补贴政策“直补快办”行动，利用吉林智慧人社平台系统，主动筛选确定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劳动者，提升政策落实便利度。加强创业培训机构、金融机构、创业载体等业务合作，推动政策咨询、宣传、受理窗口前移，为有创业需求的创业企业和创业者提供支持。

（六）落实即时快招服务。及时了解收集各类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零工岗位需求，纳入公共就业信息服务范围，依托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零工市场广泛发布。充分利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场地资源，提早服务大厅开放时间，为零工人员与用工主体、职业介绍中介机构当面对接洽谈提供免费场地。组织灵活就业人员与用工主体分（工种、岗位）开展对接洽谈，提供信息发布、现场对接、即时确认、当日到岗等快速服务。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充分认识本次招聘月活动对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的重要意义，坚持专项服务与日常服务相结合，明确工作职责，加强协调配合，精心组织实施，将招聘月打造成为宣传就业政策、强化就业服务的品牌活动。各地人社部门要做好招聘月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及时汇总招聘活动和岗位信息，通过多渠道广泛发布。各地民政部门要组织动员社会组织提供岗位信息，积极参加招聘月活动，充分发挥社区工作者作用，协助人社部门摸清辖区内登记失业人员就业需求。各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要建立退役军人就业台账，摸清退役军人就业需求，引导退役军人参加各类招聘活动。各地工会组织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协调企业与职工双方关系，做好权益维护和法律援助工作。各地工商联要对辖区内企业进行摸底排查，收集和整理民营企业岗位信息，动员民营企业积极参与活动。

招聘月活动期间，省人社厅将在“96885 吉人在线”平台 (<https://96885.hrss.jl.gov.cn/>) 开设“2022 年吉林省金秋招聘月”专场，并在醒目位置设置“招聘月活动”宣传栏目，各级人社部门要继续做好招聘信息的采集、更新和归集工作。退役军人工作部门组织企业通过退役军人事务部政务服务窗口-全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信息系统 (<http://mva.gjzfw.gov.cn>) 发布用工招聘信息，为退役军人创造就业机会。工会组织将通过工会就业服务网上平台（微信小程序：工E就业）、“吉工e站”手机 APP，向广大职工发布企业用工招聘信息。工商联将通过“全联人才在线”平台同步开展活动。各地相关部门要紧密配合，广泛运用自媒体等新兴媒介，开展直播带岗、远程面试等新型招聘活动，推动劳动者与企业全方位对接。

(二) 收集发布岗位信息。各地要充分了解辖区内民营企业的用工现状和招聘需求，广泛收集招聘岗位信息，确保岗位真实性、有效性，依法查处发布虚假招聘信息、签订不实就业协议等违法违规行为，坚决防止和纠正性别、民族、年龄、学历等就业歧视行为。扩大招聘岗位信息发布范围，通过办事大厅、招聘活动现场及网站、微信等线下线上多渠道发布。对招聘岗位进行分类整理，设置分行业、分地区、分人群招聘专栏，方便劳动者获知。

(三) 广泛开展宣传报道。各地要通过各种媒体、各类渠道做好招聘月活动的宣传，提前发布活动预告及活动安排等信息，提高活动知晓度。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跟踪报道，宣传推广活动中的经验做法和成效，并及时将相关材料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四) 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各地要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要求，分区分级安全有序举办现场招聘活动。要落实线下招聘活动疫情防控工作指南要求，制定活动现场疫情防护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细化实化各项工作，责任到人、措施到人。

各地要安排专人负责，于 8 月 31 日前报送负责人名单和各地分会场的网址链接。活动期间，活动预告、招聘安排、专场动态等信息要及时在“96885 吉人在线”平台发布。活动结束后及时汇总情况，总结经验做法，分析存在的问

题，提出改进措施。活动总结 and “2022 年金秋招聘月活动情况统计表”（见附件）于 9 月 30 日前报省人社厅。

六、联系方式

（一）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张鹤松

电话：0431-88691827

电子邮件：18339928@qq.com

（二）省民政厅 刘柏宇

电话：0431-89152155

电子邮件：jlssgj@126.com

（三）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邵长城

电话：0431-80761035

电子邮件：147840626@qq.com

（四）省总工会 苗权

电话：0431-85375463

电子邮件：jlghbzb@163.com

（五）省工商业联合会 常吉

电话：0431-85086939

电子邮件：9152109@qq.com

附件：2022 年金秋招聘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吉林省民政厅

吉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吉林省总工会

吉林省工商业联合会

2022年9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